

政府總部
發展局
工務科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
政府總部西翼



Works Branch
Development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
West Wing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
2 Tim Mei Avenue, Tamar, Hong Kong

本局網址 Our Website: <http://www.devb.gov.hk/>

電話 Tel No.: 3509 8385

本局檔號 Our Ref.: DEVB(CR)(W) 5-30/9

傳真 Fax No.: 2801 5620


來函檔號 Your Ref.: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秘書
(經辦人：王詠國先生)

王先生：
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
2017 年 5 月 24 日會議的跟進事項
EC(2016-17)29

就朱凱迪議員在 5 月 24 日的立法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提交的信函，我們已於 6 月 5 日回覆。現提供有關問題(一)的資料。

發展局局長
(黎卓豪  代行)

2017年7月17日

副本送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(經辦人：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(庫務)1)

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

(經辦人：港島及離島拓展處處長)

關於：可持續大嶼辦事處（查詢二）

經諮詢保安局、統計處後，就朱凱迪議員提出的問題(一)，現謹答覆如下：

問(一) 人口估算基礎

因東大嶼項目為可持續大嶼辦事處重點工作，《2030+公眾諮詢文件》東大嶼計劃部分多次強調創造「容量」，現謹就人口變化因素，希望政府提供進一步資料：

- 1) 請告知，過去十年，透過專材計劃及類似計劃而入境移民的人數，其國籍及行業分布。
- 2) 請告知，過去十年，撇除家庭團聚移民外，入境移民數字及出境移民數字分別為何。
- 3) 請告知，過去十年，中國青年因於香港就讀大學或研究院，最終於香港就業或定居的數字，及其行業分布。若暫未有此資料，盼請承諾組織、調查及統計，並補充予本委員會。

答：政府早前於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（見審核 2014-15 年度問題編號 0193、審核 2016-17 年度問題編號 0116），以及於 2017 年 3 月 1 日的立法會會議(第 21 項質詢) 的回應中已涵蓋有關資料。根據各項入境計劃獲批准來港人士的留港時間長短不一，可以短至數天或數月，視乎他們來港目的而定。除非他們符合有關條件並取得香港居留權，否則他們須在其留港逗留期限屆滿前離港。至於撇除家庭團聚移民外的移民數字，特區政府沒有備存有關統計數字。

有關上述會議的回應記錄，可透過以下連結下載：

- (i) 審核 2014-15 年度問題編號 0193:
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13-14/chinese/fc/fc/sup_w/s-sb-c.pdf
- (ii) 審核 2016-17 年度問題編號 0116:
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15-16/chinese/fc/fc/w_q/sb-c.pdf
- (iii) 2017 年 3 月 1 日立法會會議第 21 項質詢的答覆:
<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16-17/chinese/counmtg/hansard/cm20170301-translate-c.pdf#nameddest=wrq>